

山西省方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方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（二级）预警的 通知

各镇、县直各有关单位、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吕梁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《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（二级）预警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决定从2025年12月20日零时起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（二级）预警。预警解除后，各镇、县直各有关单位、各相关企业要做好各类污染源日常防控工作。新闻单位向公众发布预警解除信息。

方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19日

